

##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环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0〕163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80元，共计募集资金75,6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5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0,0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于2010年10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32.5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8,917.5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386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连同主承销商光大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仁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

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仁和支行	051001040005387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154500000385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79718100456613

###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诺投资项目
1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仁和支行	051001040005387	年新增 20 万台不锈钢冲压焊接离心泵生产线技改项目
2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154500000385	年产 2,000 套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建设项目
3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79718100456613	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

#### (二) 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1.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一的承诺投资项目为公司年新增 20 万台不锈钢冲压焊接离心泵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资和公司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均为 20,525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7 月完工，预计投资总额为 18,875.36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该专项账户内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二的承诺投资项目为公司年产 2,000 套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建设项目。该项目原计划投资和公司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均为 5,870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7 月完工，预计投资总额为 5,304.09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该专项账户内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3.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三用于公司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及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1) 公司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原计划投资和公司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均为 4,492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1 月完工，预计投资总额为 4,471.84 万

元。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全部投入。

(2) 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一“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根据公司 2011 年 3 月 21 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5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 2012 年 6 月 8 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85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全部投入。

(3) 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二“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根据公司 2011 年 6 月 20 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的议案》，公司原计划用超募资金 5,680 万元建设全国营销服务网络，根据公司 2012 年 12 月 28 日的关于“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基本完成的公告，实际投资总额为 5,376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全部投入。

(4) 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三“年产 6,000 吨机械铸件及 10 万套阀门项目”：根据公司 2011 年 6 月 20 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出资湖州南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7,000 万元对湖州南丰公司进行增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经全部投入。

(5) 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四“对杭州南泵流体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投资项目”：根据公司 2011 年 8 月 24 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在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15,000 万元对杭州南泵流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泵流体公司)进行投资。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经全部投入。

截至本公告日，该专项账户内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4. 2014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新增 20 万台不锈钢冲压焊接离心泵生产线技改项目”、“年产 2,000 套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建设项目”、“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年产 6,000 吨机械铸件及 10 万套阀门项目”、

“对杭州南泵流体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5,858.2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对前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前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按计划支取完毕，并办理了注销手续，销户利息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利息（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仁和支行	051001040005387	5,602.25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154500000385	10.41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79718100456613	3,520.65

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将上述利息款转入公司基本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前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随之终止。

至此，公司2010年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26日